

市委编办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评价年度：2025 年度

评价单位：市委编办本级

市级预算部门单位（公章）：

中共湛江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填报日期：2026 年 5 月 27 日

市委编办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根据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6 年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湛财绩〔2026〕2 号）的要求，市委编办及时成立自评工作小组，明确分工，落实责任，认真开展自评自查工作。经查阅核实有关账目，并对项目执行情况综合分析，形成本评价报告。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机构设置、部门职能情况。

1. 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市委编办作为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的办事机构，承担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的日常工作，正处级，属于市一级预算单位。设 7 个内设机构，核定行政编制 34 名，后勤服务人员数 5 名；年末实有公务员 31 名，后勤服务人员 5 名，退休人员 11 名，全为财政供养人员。

2. 部门职能情况。

市委编办主要职能是贯彻执行中央、省有关行政管理体制和机构改革以及机构编制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统一管理全市党政群机关（含党委、政府各部门，人大、政协机关，民主党派和人民团体机关，以及其他行政机构，下同）和事业单位的机构编制等。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5 年，市委编办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扣党委中心工作和编委工作要点，履职尽责、担当作为，持续推动机构编制工作高质量发展，为湛江现代化发展提供有力的体制机制保障。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 坚持将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以高质量党建引领机构编制事业高质量发展。严格落实“第一议题”、理论学习中心组等制度，及时学习深刻领会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特别是关于机构编制工作的重要论述精神，确保机构编制工作始终沿着正确方向前进；严肃党内政治生活，严格执行“三会一课”等制度，持续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意识形态工作；紧跟市委部署高质量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有力有序推进学习教育各项任务，确保学有质量、查有力度、改有成效。

2. 坚持优化协同高效原则，持续巩固机构改革成果，稳妥推进重点专项改革，着力破解体制机制障碍，提升治理效能。一是完善部门职能职责和运行机制，持续巩固机构改革成果。二是高质量编制乡镇（街道）履职事项清单，有效推动基层减负赋能。三是完成市县两级公安机关机构编制管理改革，全面提升警务运行质效。四是持续推进廉江市县镇管理体制改革的试点，全力打造

基层治理示范样板。五是全面清理规范登记设立事业单位，充分发挥机构公益属性。六是网络身份管理试点“先行一步”，政务应用安全管理基础进一步夯实。

3. 坚持动态调控编制资源，加大机构编制资源统筹调配力度，提升编制资源使用效益。一是加强重点领域发展保障，助力“百千万工程”高质量发展。二是加强人才招引编制供给，构筑高层次人才“蓄水池”。三是加强民生领域保障支撑，有效促进公益事业均衡发展。四是探索交通水务等部门体制机制优化，构建运行顺畅新格局。

4. 坚持推进机构编制法定化，依法依规管理机构编制，维护机构编制工作的严肃性和权威性。一是建立健全管理制度，修订完善部门“三定”机构编制法定化建设进一步完善。二是持续加大监督检查力度，机构编制刚性约束进一步增强。三是严格规范实名制管理，精细化规范化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四是做好机关事业单位网络身份管理试点工作，优化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服务，政务服务效能进一步凸显。

5. 坚持高质量、高效率、高水平的工作标准，全力以赴做好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牵头做好挂点坡头区乾塘镇乡村振兴帮镇扶村工作；以“平急转换”和“双报到”机制为抓手，定期到挂

点社区开展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包联包创工作；扎实做好国家安全宣传教育、平安湛江建设和关心下一代，爱国卫生运动、禁毒等工作。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围绕市委中心工作大局，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及省委、市委工作安排，着眼发展所需，聚焦重点任务重点问题，持续深化改革，不断完善机构职能体系，优化机构编制资源配置，努力为湛江实现跨越式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的机构体制保障。一是坚持政治统领，党的建设质量持续提升；二是聚焦改革攻坚，体制机制效能显著增强；三是科学配置资源，编制使用效益稳步提高；四是强化法治建设，机构编制管理规范有序；五是统筹推进，完成市委市政府部署的各项工作任务。把有限的经费用在深化机构改革工作中，实现资金使用效益的最大化（详见下表）。

2025 年市级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	中共湛江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基本信息	财政供养人员数	34	下属二级单位数	0
预算整体情况	部门预算支出	预算金额（万元）	收入来源	预算金额（万元）
	基本支出	966.1	财政拨款	1072.32
	项目支出	106.22	其他资金	0
	事业发展性支出	预算金额（万元）	按预算级次划分	预算金额（万元）
	财政专项资金	0	市本级使用资金	1072.32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0	拟用于对下转移支付资金	0
总体绩效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省委、市委工作部署，持续完善党和国家机构职能体系这一新时代机构编制工作总体目标，以全面深化改革为主线。一是完善部门职能职责和运行机制，持续巩固机构改革成果；二是高质量编制乡镇（街道）履职事项清单，有效推动基层减负赋能；三是完成市县两级公安机关机构编制管理改革，全面提升警务运行质效；四是全面清理规范登记设立事业单位，充分发挥机构公益属性；五是持续推进廉江市县镇管理体制试点，全力打造基层治理示范样板；六是统筹推进，完成市委部署的各项工作任务。把有限的经费用在深化机构改革工作中，实现资金使用效益的最大化。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名称	主要实施内容	关键性指标	实现值
	按计划完成全市机构改革任务	落实公安机关机构编制改革任务，批复县级公安机关机构编制改革实施方案，稳妥有序抓好县级公安改革落地落实。印发市公安机关等部门“三定”规定。	制定市公安局及直属分局“三定”规定完成率（%）	100%
	做好全市镇（街）履职尽责清单梳理工作	做好全市 122 个镇街履职事项清单编制工作，破解基层“小马拉大车”问题。	年度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推进县镇管理体制改革试点工作	指导廉江市做好县镇管理体制改革工作，助力“百千万工程”。	指导廉江市做好县镇管理体制改革工作任务完成率（%）	100%
深化事业单位改革	按照“严控总量、统筹使用、有减有增、动态平衡、保证重点、服务发展”思路，围绕市委“三化”“三大”战略部署，优化事业单位布局结构。	全面深化市属事业单位改革（%）	100%
持续推进科学规范从严管理事业单位	统筹资源配置，强化事业单位公益属性，将编制资源向教育、医疗卫生等民生领域倾斜。统筹配置和跨区域调剂教职工编制。科学配置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编制资源。	重新核定市属和县（市、区）普通中小学和特殊教育学校教职工编制（%）； 重新核定乡镇卫生院编制（%）。	100%
强化人才强市体制机制创新	充分发挥市级编制周转专户作用，支持重点工作、重点任务、重大民生领域及新型研发机构等人才引进，大力支持博士人才引进，助力湛江高水平人才高地建设。	周转编制（个）	20
年度机构编制报告工作	做好年度机构编制报告工作。	年度机构编制报告完成率（%）	100%
机构编制监督检查工作	加强机构编制配套法规制度宣传教育，从源头上预防机构编制违规违纪违法行为发生。	机构编制的监督检查个数	20
		机构编制的监督检查率	≥ 98%
做好中文域名管理工作	做好市级各单位中文域名充值缴费工作；规范各单位中文域名管理。	中文域名网站（个）	304
		中文域名运行维护率及培训率	≥ 98%

绩效指标	做好法人登记工作	做好市级法人登记工作和事业单位法人2024年年度报告公示工作；开展市级登记事业单位法人信息“双随机、一公开”工作	初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个）	8
			变更撤销登记（项）	100
			完成报告公示及时率（%）	100%
			“双随机、一公开”检查率	100%
	完成市委部署的各项工作任务	为乡村振兴、创文、平安建设工作等结对帮扶单位解决实际问题办实事	解决问题办实事（件）	3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政府采购个数（个）	13
		数量指标	深化市属事业单位改革（个）	262
		数量指标	精简市属事业单位（个）	25
		数量指标	核减市属事业编制（名）	926
		数量指标	重新核定全市教职工编制（名）	69000
		数量指标	重新核定全市乡镇卫生院编制（名）	10000
		数量指标	办理编制数（人、次）	800
		数量指标	审核安置军转干部、退役士兵、随调家属（人）	80
		数量指标	领导职数使用审核（人次）	360
		数量指标	下达招聘计划（个）	710
		数量指标	举办机构编制培训班（次）	5
		数量指标	培训机构编制学员（人次）	250
		数量指标	参与各类专项工作人次（次）	150
		数量指标	中文域名网站（个）	304
		数量指标	初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个）	5
		数量指标	实名制系统审核事项（项）	8000
		数量指标	市委市政府安排的专项业务工作实际问题办实事（件）	30
		质量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按时完成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	≤ 989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乡镇（街道）履行职责事项清单编制工作完成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公安机关机构编制改革完成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机构编制的监督检查率	≥ 9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取消审批事项对象满意度	≥ 98%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受训学员满意度	≥ 99%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1. 整体支出完成率。我办 2025 年实际支出数是 1201.82 万元，2025 年度实际收入 1202.58 万元，2025 年整体支出完成率为 99.94%，年末结转结余 0.76 万元，结转结余金额为 2025 年 12 月公用经费，当年无法完成支出。

2. 收入支出与预算对比分析

单位：万元

	一般公共 服务支出	社会保障和 就业支出	卫生健 康支出	城乡社 区支出	农林水 支出	住房保 障支出
预算	762.19	204.21	23.55	0.00	0.00	82.36
决算	884.78	200.08	23.18	3.36	1.10	89.32

差异原因分析：一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决算比预算高 122.59 万元，主要原因：政策性调增工资福利、年内新增两名公务员相应增加工资福利等；二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决算比预算减少 4.13 万元，主要原因：行政单位离退休相关支出标准受政策性调整而减少支出；三是卫生健康支出决算比预算少 0.37 万元，主要原因：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略少于年初预算数；四是城乡社区支出决算比预算高 3.36 万元，主要原因：此项目预算由财政统筹安排支出；五是农林水支出决算比预算高 1.1 万元，主要原因：此项目预算由财政统筹安排支出；六是住房保障支出决算比预算增加 6.96 万元，主要原因：政策性调增了部分人员的公积金

缴纳基数和本年新增了两名公务员，从而使公积金费用支出决算数比预算数增加 6.96 万元。

3. “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为 4.15 万元，与年初预算数相比，完成预算 6.2 万元的 66.94%。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数为 3.74 万元，完成预算 4.40 万元的 8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42 万元，完成预算 1.8 万元的 23.33%。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小组情况。

为深入贯彻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重要部署和《预算法》有关规定，确保我办绩效自评工作顺利开展，成立市委编办绩效评价工作小组。

1. 小组成员名单

组 长：	李国庆	主任
副组长：	文永健	副主任
组 员：	欧素娥	综合科科长
	李莹莹	综合科副科长
	杨意华	综合科财务人员

2. 职责分工

组 长:负责单位绩效评价全面工作。

副组长:具体筹划部署、指导绩效评价工作。

组 员:填写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数据,撰写部门整体支出报告,收集整理自评材料,在单位门户网站公开自评报告。

(二) 自评工作过程。

市委编办领导高度重视,及时拟定评价工作方案,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小组。认真学习了市财政关于绩效评价的有关文件精神,熟练把握政策要求。认真开展财务资料和统计数据的分析,重点对部门整体支出“目标设定”的合理性、可行性、明确性,“预算配置”的合理性、科学性,“预算执行和管理”的合法性、完成性,“资产管理”的合法合规性、规范性等方面进行全面详细分析计算。由财务室根据收集的材料进行汇总,认真、准确、完整填写自评数据表,深入分析单位整体支出绩效,形成详实的自评报告,提交所需的自评佐证材料,确保自评材料质量并按时报送。

(三) 自评材料报送时间及质量。

按时按质在5月30日前完成自评材料的报送工作。对所报送自评材料真实性、完整性、一致性、规范性负责。

(四) 自评材料报送及公开一致情况。

所报送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与公开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一致。

三、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果

2025 年，我办严格按照各项财政管理规定，认真落实资金的使用，将资金用到实处。遵守财务管理制度，坚持日常账目日清月结，做到手续完备无误。每项资金使用有预算有请示，按照审批权限报批，专项资金专用。定期或不定期将单位年度剩余资金情况分送领导及科室，确保各项资金情况明、底子清，提升财政资金使用的针对性，确保资金服务好工作的职能，圆满地完成了全年工作任务，有效发挥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按照市委市政府的工作部署，我办的整体支出紧紧围绕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大局，深化机构和行政体制改革，推进治理能力现代化，切实加强机构编制管理，努力提升队伍建设水平，提供坚实的体制机制保障。我办在 2025 年度整体支出工作实施情况良好，自评分数 100 分，为优秀等级。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 预算编制情况

（1）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合理性。2025 年我办继续积极推进机构编制各项工作，为湛江高质量、跨越式发展提供应有的机构编制保障。根据市委及编委工作安排，为了确保项目工作的顺利完成和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能，结合我办项目经费使用的实际情况，我办 2025

年由原来的 5 个项目经费整合为 2 个项目经费，分别为“机构编制管理及机构改革工作经费”和“编办服务党委政府中心工作及专项业务经费”，所申请项目均根据我办职责及年度重点工作合理分配，项目经费预算总金额由上年 109.17 万元调整为 106.22 万元，项目经费预算较上年减少 2.95 万元，下降 2.7%。

预算编制规范性。一是按要求做实做细部门项目库工作；二是项目支出预算按要求细化到具体用款事项和具体执行项目；三是转移支付需提前下达。

预算编制准确性。一是我办 2025 年度年初预算数为 1072.32 万元，调整预算数为 1202.58 万元，决算数为 1202.58 万元。调整预算数为年度执行中上级增加安排资金，如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决算比预算高 122.59 万元，主要原因：政策性调增工资福利、年内新增加两名公务员相应增加工资福利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决算比预算减少 4.13 万元，主要原因：行政单位离退休相关支出标准受政策性调整而减少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决算比预算少 0.37 万元，主要原因：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略少于年初预算数；城乡社区支出决算比预算高 3.36 万元，主要原因：此项目预算由财政统筹安排支出；农林水支出决算比预算高 1.1 万元，主要原因：此项目预算由财政统筹安排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决算比预算增加 6.96 万元，主要原因：政策性调增了部分人员的公积金缴

纳基数和本年新增了两名公务员，从而使公积金费用支出决算数比预算数增加 6.96 万元。因此，收入预决算差异率可按调整后的收入预算数计算，差异率为 0。二是我办 2025 年度项目预算没有出现预算调整或调剂。

（2）目标设置

目标完整性。一是按要求申报项目预算绩效目标；二是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能体现部门职能和年度工作计划，能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对预期产出和效益能进行充分、恰当的描述。

目标科学性。一是部门整体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指标；二是部门整体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且设置了可量化的指标；三是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有依据，符合客观实际。

2. 预算执行情况

（1）保障措施

我办制定了相应的内部控制和管理制度、项目管理制度以及实施方案。

（2）支出管理

支出完成率。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201.82 万元，财政下达预算数 1202.58 万元，完成率为 99.94%。

结转结余率。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数为 0.76 万元，本年总收入数为 1208.58 万元，结余结转率为 0.06%。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效率性。上一年年末存量资金结余 0.00 万元，当年年末存量资金结余 0.76 万元，为 12 月下达无法完成支出的公用经费，因此上年度的存量资金为 0。

资金下达合法性。我办没有主管的转移支付资金且无需批复下属单位预算。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 12.31 万元，采购计划金额 12.5 万元，实际采购金额小于采购计划金额。

财务合规性。一是预算项目未发生调整；二是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三是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四是重大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室务会议讨论决定。

（3）项目管理

项目实施程序和项目监管。我办没有政府性基建等大型项目支出，所有专项工作经费均严格按照办财务管理规定按程序审批，较大型项目支出的（一般把握在 10000 元以上）要上班子会讨论，办公设备购置需走政府采购的，必须政府采购，政府采购没有的项目需提供三方比价、验收报告等。

（4）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情况规范性。一是已制定《市委编办固定资产管理暂行制度》；二是不存在未按内部管理制度和相关资产管理规定执行的情形；三是我办国有资产不存在出租、出借的情形，处置国有资产规范，相关收入按规定及时足额上缴；四是资产账与财

务账相符。

固定资产利用率。我办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为 245.91 万元，所有固定资产总额为 245.91 万元，固定资产利用率为 100%。

3. 预算监督情况。

(1) 信息公开

预决算。我办 2025 年预、决算信息均按要求完成公开，与批复保持一致。

绩效目标。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与批复保持一致。

自评材料。公开内容真实、及时和完整，符合公开范围要求。

(2) 绩效自评

组织建立情况。成立自评工作小组且人数和结构符合规定。

自评材料报送及时性。已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自评材料报送工作。

自评材料报送质量。表格内容、自评报告填写真实、齐全，佐证材料规范、完整，关联性强，自评得分客观、真实。

4. 预算使用效益。

(1) 经济性

公用经费控制率。一是 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6.2 万元，“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为 4.15 万元，小于预算数；二是日常公用经费预算数为 47.60 万元，决算数为 42.34 万元，小于预算数。

（2）效率性

重点工作完成效率。我办按照中央和省委市委的部署，认真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均高质量完成重点工作任务。

目标完成效率。

我办整体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中各项目目标均高质量按要求完成。2025年，在市委的正确领导下，我办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按照全省编办主任会议部署和市委、市委编委工作安排，加大机构编制资源统筹调配力度，着力推动破解“忙闲不均”，积极探索交通管理、治水等重点领域体制机制优化，稳妥推进专项改革，持续加强机构编制管理，取得较好成效。其中，“百千万工程”和民营经济等重点工作力量有效加强，公安机关机构编制管理改革圆满完成，廉江市县镇管理体制试点改革试点工作有序开展；乡镇（街道）履职事项清单和登记设立事业单位清理规范工作得到省有关工作组充分肯定；公务员绩效管理工作经验在省委组织部座谈会交流发言，网络身份管理试点工作经验在《广东机构编制工作信息》刊登。

项目完成及时性。所有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内完成。

（3）效果性。

社会经济环境效益。2025年度，我办积极推进机构编制各项工作，与年初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社会效益指标对比，均高质量完成预期指标。如在编制乡镇（街道）履职事项清单，

推动基层减负赋能工作中，全面梳理并以清单形式列明全市 122 个乡镇（街道）履职事项。2025 年 6 月底，全市乡镇（街道）履职事项清单全部向社会公布实施，切实为基层减负，推动基层治理效能不断提升。加强人才招引编制供给方面：构筑高层次人才“蓄水池”，下达周转编制支持市民政局、市体育学校在满编情况下引进人才；批复市直事业单位 2025 年公开招聘用编计划重点向教育、医疗卫生等领域倾斜。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

我办在 2025 年度整体支出工作实施情况良好，但在预算编制、预算管理措施及预算执行上，仍缺乏系统量化细化的绩效指标。同时，在整体支出完成率上有待进一步加强。

（四）改进措施

一是加强对财务人员的业务培训，提高他们的思想认识、履职能力和业务水平。

二是科学合理地设置绩效目标和指标。结合我办工作实际，进行充分的调理论证。目标设置应具有较强的可操性和可实现性。绩效指标设置要做到量化和细化，有效衡量和考核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三是提高预算编制精准度，扎实打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基础。做到全面、综合地反映单位支出及总体目标情况。

四是预算编制工作需进一步细化及量化，尽量做到一项工作

对应一项预算、一个绩效目标及一个责任主体，将预算编实，为全过程绩效管理工作打下坚实基础。

五是在保证资金使用合理、合规、合法基础上，采取各种有效措施，加强预算执行进度管理，提高下一年度预算完成率和支出完成率，进一步提高资金管理水平 and 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中共湛江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26 年 5 月 27 日